

2022-2023 学年学校出资类奖学金项目一览表

名称	评选人数	奖励标准 (元/人)	奖励对象及具体评选条件
校长奖学金 (本)	20 人	8000	奖励学习成绩优异、综合素质能力突出,在思想品德、学术科研、实践创新、社会服务等方面堪为表率的学生。本科生要求学习成绩与综合测评成绩均位于前 10% (含)。
学业奖学金 (本)	一等 500 人 二等 1000 人 三等 2000 人	一等 3000 二等 2000 三等 1500	奖励品学兼优、勤奋学习、积极进取、学习成绩优秀的本科生。以同年级同专业或班级学分绩点排名择优评选。
学习进步奖学金 (本)	按实际评选	1000	奖励学习勤奋刻苦、积极追求上进、学习成绩有明显进步的本科生,要求 2022-2023 学年学习成绩排名比率较 2021-2022 学年提高 30% (含) 以上。
新疆西藏少数民族学生奖学金 (本)	按实际评选	2000	奖励品学兼优的新疆籍、西藏籍少数民族本科生,要求 2022-2023 学年平均学分绩点在 2.8 (含) 以上。
预科生奖学金 (本)	按实际评选	1500	奖励 2022-2023 学年在我校就读预科的学生,2022-2023 学年综合成绩位于前 35% (含) 且无不及格课程。
强基计划奖学金 (本)	按实际评选	2000	奖励强基计划学生,要求 2022-2023 学年综合测评位于前 50% (含)。
知农爱农奖学金 (本)	不超过 20 人	4000	奖励具有知农爱农情怀,在服务三农和乡村振兴的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、耕读劳动、定点帮扶、产学研结合等方面表现突出、取得显著成绩的学生。由学工部按相关细则组织评选。
创新创业奖学金 (本、研)	一等不超过 10 人 二等不超过 40 人	一等 4000 二等 3000	奖励在学术创新、学科竞赛和创业实训等方面躬身实践并取得优异成绩的学生。由团委按相关细则组织评选。
崇德先锋奖学金 (本、研)	不超过 100 人	2000	奖励在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崇德向善、见义勇为等方面有突出表现的,在重大任务中冲锋在前、忠诚奉献,在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中迎难而上、勇挑重担,创造先进事迹、作出突出贡献、取得优异成绩的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的学生。由团委按相关细则组织评选。
文体优秀奖学金 (本、研)	不超过 300 人	1000	奖励积极参与校内外各项文化、体育活动及竞赛,展现优良美育、体育素养,为创建文明校园、繁荣校园文化作出突出贡献的学生。由团委按相关细则组织评选。